

深圳市新南山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定深圳赤湾石油基地股份有限公司现金选择权提供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本公司于2016年7月19日公告的《深圳市新南山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A股股份换股吸收合并深圳赤湾石油基地股份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为充分保护深圳赤湾石油基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基地”）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交易将由中国南山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南山集团”）及独立第三方担任深基地的现金选择权提供方，向深基地除中国南山集团及其关联方以外的全体股东提供现金选择权。近日，深基地已确认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润信托”）作为独立第三方。

华润信托已出具《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关于提供现金选择权的承诺函》，确认担任深基地本次换股吸收合并的现金选择权提供方，并确认其与本公司、深基地以及本次交易方案中披露的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认购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华润信托是一家依据中国法律成立的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00,000.00万元，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股权比例
1	华润股份有限公司	51%
2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49%

华润信托主营业务为提供综合金融服务，包括理财类服务和融资类服务。经过多年发展，华润信托在结构金融、证券信托、股权投资、财富管理、风险管理等诸多领域形成了独特的专业专长，为遍布海内外的高净值客户、高效益企业和高成长机构提供定制化和差异化金融解决方案。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新南山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7月30日